

王集乡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2022年，王集乡政府信息公开主要通过微信平台、电子显示屏、公开栏等形式，及时公开需要社会公众广泛知晓的相关信息。信息内容包括政务动态、脱贫攻坚、民政、人居环境整治、农业信息、安全生产、环保、卫生计生、新农保、新农合等内容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2年，王集乡依据申请公开工作管理规定，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信息的受理、办理、答复以及归档等工作流程。并配合县政务公开办开展的依申请公开工作的自查活动，依法依规、准确及时的处理信息公开申请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

2022年，王集乡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过程中，树牢底线意识，坚决不碰信息公开红线，安全守护了所有涉及的公民及社会主体单位的隐私信息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我乡的政务公开主要平台有微信公众平台。根据上级工作指示，不断优化网站平台管理，不断细化公开信息目录，不断提高管理人员素质，进一步加强平台的建设。

(五) 监督保障

一是强化领导。我乡的政务公开工作由乡党委全面领导，统筹规划和部署工作，并组建了以党委书记担任组长，主管副职担任副组长，其他党政班子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指定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。二是严格督查。在全年工作中，我乡积极配合上级管理机构的督导工作，严守督查整改制度，进一步完善我乡信息的管理、公开及测评工作。三是强化责任。对政务信息的公开，层层把关，力求所公开的信息合法合规合理合情，并不定期开展涉及社会主体及公民个人隐私信息泄露的排查工作，切实维护好政府机密信息和公民个人信息的安全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1	0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0

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
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1	0	0	0	0	0	1
(七) 总计	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1	0	0	1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主要问题

- 1.业务经办人员没有经过专业培训，对具体公开的相关事宜需要进一步加强学习。
- 2.网上公开信息条数较少，规范性不高。

(二) 改进情况。

针对2021年存在问题，2022年我们做了如下改进：

- 1.进一步加强信息收集。乡政府各口线进一步做好信息收集并及时发布，加大对政务信息的公开力度，将群众最关心、反应最强烈的卫生计生、民生事项的资金使用等事项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，切实发挥好信息公开平台的桥梁作用。
- 2.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形式。继续加强档案管理，提高政府信息集中查阅服务功能，加强政府信息公开渠道向行政村等基层领域的延伸，并继续强化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主渠道的功能。
- 3.加强对公开栏的管理和使用。辖区30个行政村将结合实际，不断创新公开方法、拓宽公开渠道、丰富公开形式。加强对公开栏的更新和管理，并及时公开政府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。

